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对公司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并对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合计49,044,435.03元，其中，2020年1-9月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3,867,380.79元，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2020年10-12月，公司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合计35,177,054.24元，占公司2019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45.85%。

2020年10-12月及2020年全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0-12月计提金额	2020年计提减值金额（元）
一、信用减值准备	27,315,552.78	36,317,518.19
其中：应收账款	28,118,557.02	34,762,571.88

其他应收款	-4,883,886.04	-2,508,119.54
应收票据	4,080,881.80	4,063,065.85
二、资产减值准备	7,861,501.46	12,726,916.84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1,612,342.13	6,477,757.51
商誉	5,247,517.06	5,247,517.06
合同资产	1,001,642.27	1,001,642.27
合计	35,177,054.24	49,044,435.03

注：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为2020年第四季度。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如果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公司本次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各项目按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2020年计提信用减值损失36,317,518.19元，其中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34,762,571.88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冲回2,508,119.54元；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4,063,065.85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公司对于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

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公司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020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6,477,757.51元。

对于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均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于每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高者确定商誉减值损失。公司聘请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的商誉进行评估，经评估，2020年计提商誉减值损失5,247,517.06元。

公司对于合同资产，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2020年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1,001,642.27元。

三、2020年度核销资产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2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项》的相关规定要求，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决定对部分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核销，核销金额共计5,612,863.00元。本次核销资产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49,044,435.03元，将减少公司2020年利润总额49,044,435.03元。其中，2020年第四季度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合计35,177,054.24元，会导致公司2020年第四季度利润总额减少35,177,054.24元。公司2020年度核销资产合计5,612,863.00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对报告期内损益无影响。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行为，不存在操纵利润的情形。

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审议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董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经资产减值测试，认为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损失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后，公司2020年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及核销资产事项。

七、独立董事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独立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遵循了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后，公司的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八、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九、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